固德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:

-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:无
-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- (一) 股东会召开的时间: 2025年11月14日
- (二) 股东会召开的地点: 固德威智慧能源大厦二楼会议室
- (三)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、特别表决权股东、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 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:

1、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	138
普通股股东人数	138
2、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	84,736,743
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	84,736,743
3、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(%)	34.8715
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(%)	34.8715

(四)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规定,股东会主持情况等。

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,董事长黄敏先生主持,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 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。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资格、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 及《固德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五) 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

- 1、公司在任董事6人,出席6人;
- 2、公司董事会秘书现场出席会议,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和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 执业律师魏茹梦、李婧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非累积投票议案

1、议案名称:《关于公司变更注册资本、修订<公司章程>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》

审议结果:通过

表决情况:

股东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类型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普通股	84,640,726	99.8866	73,268	0.0864	22,749	0.0270

(二) 涉及重大事项,应说明 5%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

议案	议案名称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序号	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1	《关于公司变更注册 资本、修订<公司章 程>并办理工商变 更登记的议案》	9,755,594	99.0253	73,268	0.7437	22,749	0.2310

(三)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

- 1、特别决议议案: 1,均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/3 以上通过;
- 2、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1已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;
- 3、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:无:
- 4、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:不涉及。

三、 律师见证情况

1、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: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

律师:魏茹梦、李婧

2、律师见证结论意见:

本所律师认为,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《股东会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;出席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的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;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特此公告。

固德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15 日